

## 中華電信公司第8屆董事會第11次會議重要決議(107/3/13)

本公司於107年3月13日召開董事會，通過重要議案如下：

- 一、追認本公司捐贈1千萬元予政府賑災花蓮大地震案。
- 二、本公司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。
- 三、本公司106年度國內及沙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。
- 四、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配案。
- 五、本公司106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。
- 六、本公司107年度高階經理人結構性調薪案。
- 七、修正本公司章程第2條條文。
- 八、修正本公司逾期欠款債權催收款及呆帳處理要點第10條條文。
- 九、每案欠費金額500萬元以上無法收回核定轉銷呆帳案。
- 十、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獎勵辦法自107年4月起廢續實施三年。
- 十一、提名本公司第8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缺額候選人案。
- 十二、本公司107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議程。
- 十三、本公司南區分公司總經理王惠民屆齡退休，所遺職缺由企業客戶分公司副總經理林昭陽升任。

本公司轉投資「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.,Ltd.」為應業務需要，原任董事長陳明仕予以解任，其遺缺由國際分公司總經理簡志誠兼任。

本公司轉投資「上海立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」為應業務需要，原任總經理曾伯達歸建本公司，其總經理職務予以解任，遺缺由該公司副總經理滕健升任遞補。

本公司轉投資「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」為應業務需要，原任董事長吳明德予以解任，其遺缺由王惠民先生遞補接任。

本公司轉投資「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」為應業務需要，原任董事長黃秀谷予以解任，其遺缺由行動通信分公司總經理陳明仕兼任。